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决议及公司《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1、授予日：2014年11月21日
- 2、授予价格：人民币16.39元/股
- 3、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为66人，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8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46,956,841股的0.25%。其中激励对象胡军、胡斌2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获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为此公司对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授予数量。调整前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为68人，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0万股；调整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为66人，涉及限制性股票数量共88万股。

-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 5、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认购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田华臣	财务总监	185,000	1.92%	0.05%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85,000	1.92%	0.05%
核心骨干员工共 65 人			695,000	7.20%	0.20%
合计共 66 人			880,000	9.12%	0.25%

说明：本次获授并登记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于2014年12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名单完全一致。

6、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安排：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自预留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解锁，具体安排如下：

解锁期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 1 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 1 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 2 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 1 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 3 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 1 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解锁期内，董事会确认达到解锁条件后，激励对象必须在解锁期内，就当期可申请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向公司提交限制性股票解锁申请书。如激励对象未按期限向董事会提交书面申请，视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解锁，相应限制性股票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若解锁期内任何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则当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

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XYZH/2014SZA104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4年12月17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4年12月17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田华臣等66人缴纳的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14,423,2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880,000.00元（捌拾捌万元整），超出部分人民币13,543,200.00元（壹仟叁佰伍拾肆万叁仟贰佰元整）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6,956,841.00元，股本为人民币346,956,841.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9日出具XYZH/2014SZA104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2月17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47,836,841.00元，累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47,836,841.00元。

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4年11月21日，上市日期为2014年12月29日。

四、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于2014年11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苏世用、陈金方、薛成冰、陈实等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已经于2014年12月16日完成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347,346,841股变更为346,956,841股。对此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股份数量 (变更前)	本次变动	股份数量 (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0,328,496	880,000	141,208,496
境内法人持股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328,496	880,000	141,208,496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6,628,345	-	206,628,345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80,055,000	-	80,055,000
人民币普通股(A股)	126,573,345	-	126,573,345
股份总额	346,956,841	880,000	347,836,841

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每股收益调整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347,836,841股摊薄计算，公司2013年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60元。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346,956,841股增加至347,836,841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维仰先生的持股比例发生了变动。公司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张维仰先生在授予前持有公司97,107,669股，占授予完成前公司股本总额的27.99%，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27.92%。本次授予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5日